上海商学院艺术设计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为更进一步规范本科生转专业流程，依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第41号令）及教育部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的具体规定和《上海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的指导文件，本院特此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，并据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实施细则。

**一、转专业考核小组构成**

1. 考核小组成员由艺术设计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全部成员、各专业 系主任专业负责人、教务秘书组成，考核小组由组长及副组长各一名， 教务秘书负责记录工作过程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。

2. 所有决策事宜须经考核小组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决议通过。

**二、转专业规定**

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之间可以互相流动， 艺术类专业学生不在非艺术类专业之间流转。当年艺术设计专业报名人数过多时，转入专业按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，转入最高比例不超过该专业本届学生总数的30%。

1. **符合下列条件的，可以申请转专业**

1.学习成绩优秀， 道德品质高尚，确有专长，转入新专业更有利于其自身发展者；

2.学生入学后因健康原因，经学校指定的医疗机构检查， 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可以在其他专业学习者；

3.确有某种特殊原因，造成学业困难无法在原专业继续学习者。

4.符合以上任一条件，并需满足以下要求：

（1）在学期间必须参加二级学院、学校团委和上级部门组织的志愿者活动；

（2）在学期间必须修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大一课程，已修读课程必须全部及格；

（3）在学期间必须参加学校体育俱乐部组织，积极参加晨练和其他体育锻炼活动；

（4）在学期间必须参加社团、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等实践活动；

5.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不得转专业：

（1）在校期间有作弊、旷课等违纪行为受到处分者；

（2）定向生、委培生；

（3）应作退学处理者；

（4）其他上级教育部门不允许转专业者。

**三、工作流程**

学生可在入学后第一学年末申请转专业， 成功转专业的学生进入专业二年级学习， 转专业实行双向选择制。

1. 在每学年第二学期初，各二级学院向教务处上报转专业目录、转入名额、各专业考核内容，经学校批准后，由教务处公布。

2. 教务秘书负责接收学生个人申请资料，并核实申请者的资格。学生自主报名申请，经过审核最终确定转入学生名单。资格审查：转专业的学生需认真填写《上海商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，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交所在学院审核， 同时提交审批表中所要求的相关材料，材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3. 组织符合条件的申请者参加考核，按考核高低分数确定录取人选，报教务处审核后公示。

4.教务处收到转出、转入院系均同意转专业的学生申请及相关材料后予以审批，报主管校长批准，公示后办理转专业手续。

5.学院教务秘书负责办理转入学生后续相关事宜。教务处负责转专业的组织和指导工作。监察室和教务处负责监督转专业工作。

**四、考核内容**

考核申请转入专业所需要的相关知识，考核方式为笔试、面试等， 考试内容由各专业自主确定。

视觉传达设计专业：考试科目为“ 图形创意 ”，考试形式为笔试， 工具不限（钢笔、针管笔、马克笔、铅笔、炭笔、彩铅均可），有详细设计说明，考试时间为 3 小时，8 开素描纸。

环境设计专业：考试科目为“建筑速写 ”，考试形式为笔试，工具不限（钢笔、针管笔、马克笔、铅笔、彩铅均可），考试时间为 3小时，8 开素描纸。

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：考试科目为“服装设计基础 ”，考试形式为 综合考试，分两部分：第一部分为理论和设计表现，考试时间为 2 小时， 第二部分为面试，现场答辩考试设计内容，考试时间为 1 小时。

**五、其他注意事项**

学生转专业后必须按照转入专业教学计划的要求，修完规定的课程和学分才能毕业。

本细则自 2025年3月开始实施，由艺术设计学院转专业考核小组负责解释。

艺术设计学院

2025年 2月23日